

证券代码：603978

证券简称：深圳新星

公告编号：2022-029

债券代码：113600

债券简称：新星转债

## 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4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，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有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证监许可【2020】1441号）的核准，公司于2020年8月13日公开发行了595.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，每张面值100元，发行总额59,500万元。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自2021年2月19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。自2021年8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，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已累计转股5,936,059股，公司总股本由160,004,000股增加至165,940,059股，对应章程条款修改如下：

原条款	修改后条款
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160,004,000</b> 元。	<b>第六条</b>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<b>165,940,059</b> 元。
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160,004,000</b>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	<b>第十九条</b> 公司股份总数为 <b>165,940,059</b> 股，全部为普通股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除上述条款外，《公司章程》中其他条款不变，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《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（2022年4月）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新星轻合金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4月26日